

苗栗縣私立建臺高級中學 115 學年度第 4、5、6、7、8 次教師甄選簡章

一、依據：「教師法」、「教育人員任用條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中小學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等規定辦理。

二、甄選教師科目、名額及考試範圍：

高級部暨國中部			小計	第一階段 篩選通過 最高人數	筆試時間	試教時間 口試時間	備註
科別	專任教師 (人數)	代理教師 (人數)			50 分鐘	10 分鐘	
國文	1	1	2	4	該科專業 知能(高中 範圍)	試教題目 公告於本 校網站 (3 選 1)	經 錄 取 後，應配 合學校需 求，國高 中合併配 課。
英文	2	2	4	7			
數學	1	1	2	4			
生物	1	1	2	4			
歷史	1	1	2	4			
專任輔導 教師	1	1	2	4	無	情境演練 與口試	

三、報名資格：

1. 具中華民國國籍，已取得報名相關科系合格教師證書之合格教師或具有大學以上畢業者。
2. 115 學年度實習教師及應屆結業之師資職前教育學分班之結業生，得檢附實習教師證書（或本年度能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證明）及 115 年 7 月 31 日前能取得合格教師證書之切結書，暫准報名，但以報名參加實習科別為限。
3. 限制：

身心健康，無不良嗜好者。男性須服完兵役或無兵役義務者。

無教師法第 14 條第 1 項各款及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1、33 規定之情事。

 - 1.

四、報名時間：郵寄資料者以郵戳為憑。

甄選階段	報名日期 時間	甄選日期 時間	成績公布	成績複查	錄取人員 報到時間
第 5 次甄選	即日起至 115 年 8 月 3 日（星期 一）	115 年 8 月 6 日（星期 四）	115 年 8 月 6 日（星期 四），下午 17：00 後	115 年 8 月 7 日（星期 五），中午 12:00 前	115 年 8 月 7 日（星期 五），中午 12:00 前

第 6 次甄選	即日起至 115 年 8 月 7 日 (星期 五)	115 年 8 月 12 日 (星期 三)	115 年 8 月 12 日 (星期 三), 中午 12:00 後	115 年 8 月 12 日 (星期 三), 下午 17:00 前	115 年 8 月 12 日 (星期 三), 下午 17:00 前
第 7 次甄選	即日起至 115 年 8 月 13 日 (星期 四)	115 年 8 月 17 日 (星期 一)	115 年 8 月 17 日 (星期 一), 中午 12:00 後	115 年 8 月 17 日 (星期 一), 下午 17:00 前	115 年 8 月 17 日 (星期 一), 下午 17:00 前
第 8 次甄選	即日起至 115 年 8 月 18 日 (星期 二)	115 年 8 月 21 日 (星期 五)	115 年 8 月 21 日 (星期 五), 中午 12:00 後	115 年 8 月 21 日 (星期 五), 下午 17:00 前	115 年 8 月 21 日 (星期 五), 下午 17:00 前

五、報名方式：

1.採親自報名，請先至本校首頁/最新消息或人事室公告，下載附件(學校網址：
<http://www.ctsh.mlc.edu.tw>)

(1)「私立建臺高級中學 115 教師甄選報名表」，請填妥檢附。

(2)「私立建臺高級中學 115 教師甄選切結書」，請填妥檢附。

(3)檢附大學(含)以上各階段學歷證件影本。(正本請於甄試當日攜帶備查)

(4)檢附報名科別合格教師影本、國民身分證影本。(正本請於甄試當日攜帶備查)

(5)檢附曾任教職相關服務年資證明影本，若無則免。(正本於甄試當日攜帶備查)

(6)檢附退伍令影本，若無則免。正本於甄試當日攜帶備查

2.網路報名：請將上述 6 項全部資料，掃描成 pdf 檔格式，e-mail 至 per_leader@ctsh.mlc.edu.tw 並請於寄出 2 日後來電確認。TEL:037-353270 分機 22

3.親自報名：請帶齊上述 6 項全部資料(正本及影印本)，親自到本校人事室辦理。

4.本校審查報名資料後，報名通過之名單將於報名截止日後公告於學校網站。

六、報名費用：本次甄試不需繳費。

七、甄選方式：

1. 第一階段：筆試為門檻，筆試範圍為 高中 該類科目整體內容。[筆試達及格成績後，依分數高低，至多篩選應錄取人數三倍加一人進入第二階段]

2. 第二階段：試教(50%)、口試(50%)，合併計算總成績，依序錄取正取教師及備取教師，總成績相同者以試教成績較高者優先，再相同者以筆試成績較佳者錄取。

3. 各科教師應試成績，未達本校最低要求者，本校得以錄取從缺處理。

八、甄選考試日期及地點：甄選日期上午 8 時 30 分前至本校人事室報到。

九、公布正取人員及備取人員名單：公佈於本校網站。

十、錄取報到規定：

1. 經甄選錄取者，應繳交公立醫療機構或健保特約醫院體格檢查表(含最近血液、尿液及胸部 X 光透視) 如體檢不合格、患有傳染病防治條例相關規定或其他妨害教學之傳染病，以及未繳

交公立醫療機構或健保特約醫院體格檢查表者，均予以註銷錄取資格。

2. 經錄取教師，如逾期未報到且無不可抗力之原因，或現職人員未繳驗原服務機關學校離職證明書或同意書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其缺額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遞補人員以補足同類科本次甄選名額為限。

十一、本次錄取之新進專任教師試用期一年，期滿考核合格後始正式聘用。

十二、本次教師甄選辦理完成後，本校再出缺本次甄選類科，得經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後聘任該科備取人員依序遞補為該缺額之教師。

十三、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悉依本校辦理教師甄選作業要點及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附註：

1. 苗栗縣私立建臺高級中學，網址：<http://www.ctsh.mlc.edu.tw>。人事室聯絡電話：037-353270 分機 22 謝主任。
2. 甄試錄取之教師，如經發現有教師法第十四條及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三十一、三十三條各款情事之一者，或不符該科之教師資格者，仍予以解聘。
3. 繳驗之各項證件如有不實者，取消甄選及錄取資格，如涉及刑責，由應試者自行負責。
4. 甄試當天如果遇全國性緊急重大事故，全台灣地區停止上班上課，則教甄延後一日辦理，如果苗栗縣市全部或部分停止上班上課，將視情況，個別通知因應事宜。